复试资格及复试名单的确定原则

根据学校的相关要求，结合网研院实际报考情况，网研院各招生专业或招生方向，根据计划招生总人数（不含推免生）120％左右的比例，确定基本复试名单。

1）复试最低分数要求

学术型：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总分**314**分（单科36/54）；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总分**313**分（单科36/54）；软件工程专业（学术型）总分265分（单科36/54）；信息安全专业总分265分（单科36/54）；密码学专业总分280分（（单科38/57）。

专业型：计算机技术专业总分265分（单科36/54），电子与通信工程总分265分（单科36/54）。

达到网研院复试最低分数要求的考生可参加网研院复试，复试名单将于3月21日在网研院网站公示